



有關 2023/24 學年學生津貼電子申請 家長通知書

敬啟者：

教育局已發佈2023/24學年學生津貼(\$2,500)的申請辦法，本學年更增設電子申請方式，家長可選擇以具數碼簽署功能的「智方便+」帳戶或紙本表格遞交申請。家長只須經其中一個途徑遞交申請，已透過「智方便+」遞交申請的學生將不會獲發紙本表格。申請方法詳見如下：

1. 透過具數碼簽署功能的「智方便+」戶口申請：

已持有具數碼簽署功能的「智方便+」戶口的家長，可經「智方便」應用程式直接登入「學生津貼電子申請」網上服務；亦可掃描以下二維碼或點擊下方連結登入電子申請平台遞交申請。有關登記「智方便」的詳情，請瀏覽專題網站 <https://www.iamsmart.gov.hk>。

學生津貼電子申請平台

連結：<https://stgsesweb.edb.gov.hk/>



電子平台將於 2023年9月14日上午6時正啟用，並於 2023年10月2日晚上11時59分後關閉。有關電子申請程序及如何填寫電子表格，申請人可掃描以下二維碼了解詳情：

申請程序指引



如何填寫電子表格短片教學





申請人須在電子平台細閱「申請須知」。2022/23學年成功申請學生津貼的申請人為「持續申請人」，「持續申請人」經一次性驗證碼成功核實身份後可獲取預填電子表格，只須核對預填表格上有關學生及申請人的資料，並填寫學生的班別，便可透過數碼簽署遞交電子申請。如有需要，「持續申請人」可修改電子表格上的資料。

若學生是新入學或首年轉讀本校，「持續申請人」須在電子表格選取新的日校名稱。新申請人或未能透過電子平台成功核實身份的申請人需填寫空白電子表格。在遞交申請前，申請人須核實所有資料正確，尤其是學校名稱，以免因資料有誤而影響申請進度。請家長確認選取的學校名稱正確，以下為本校名稱及學校編號：

學校名稱	學校編號
文理書院(香港)	212431

教育局會透過短訊及/或電郵通知申請人有關申請的進度及相關事宜，申請人亦可於電子平台查看申請進度及使用其他功能，例如應教育局的要求，於電子平台更新或修改資料，以及上傳補充文件等。

2. 透過紙本申請：

未有透過電子方式申請的家長，學校將於電子申請平台關閉後，於 2023年10月3日至10月5日期間派發紙本申請表格。紙本申請表格分為表格B〔已預印學生及申請人的基本資料，在上學年成功申請學生津貼的原校就讀學生適用〕和表格A〔空白表格，本學年取錄的新生或轉讀本校學生適用〕。

填寫表格B注意事項：

- ◇ 一般情況下，申請人只須核對預印資料正確無誤。如沒有需要更改，可在紙本表格底部的確認方格加上「✓」號，簽署並交回學校。
- ◇ 如表格B第I部分所列的主要學生資料（即學生英文姓名、日校名稱或學校類別）需作更改，申請人需填寫表格A申請。
- ◇ 如表格B所列其他部分資料需要更新（即主要學生資料以外的資料），申請人請在有關資料的上方位置用黑色或藍色原子筆以正楷作出修正（請勿使用塗改液或改錯帶），並留空表格底部的確認方格。



填寫表格A注意事項：

本表格適用於新入學、轉讀本校、個別沒有獲教育局提供表格B或需要修改主要學生資料的學生。填寫表格前，可掃描以下二維碼閱覽有關資料。

如何填寫紙本申請表格短片教學



一般銀行編號一覽表



如有查詢，請與本校校務處聯絡(☎2556 7413)。

此致
貴家長

文理書院 (香港) 校長



歐陽昇良謹啟

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二日

----- ✂ -----
有關 2023/24 學年學生津貼電子申請 家長回條

敬覆者：

得悉 貴校有關 2023/24 學年學生津貼電子申請之事宜。
此覆

文理書院 (香港)

家長簽署：_____

二零二三年九月____日

學生姓名：_____ 班別：____ 學號：_____

請家長在9月15日 (星期五) 或之前於「eClass Parent App」簽妥回條。